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18-042

转债代码：113505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同意聘请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同时聘请华金证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联席主承销商，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7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编号：2017-042）。

近日，公司收到华金证券的通知，其指派的保荐代表人张世通先生和刘伟生先生即将离职，将无法继续履行对杭电股份的持续督导职责，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能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经与各方友好协商，决定聘请公司原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保荐机构、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担任履行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华金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金证券承继。国金证券指派保荐代表人雷浩先生和樊石磊先生负责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保荐机构为国金证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雷浩先生和

樊石磊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保荐代表人雷浩先生和樊石磊先生简历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7日

## 附：保荐代表人简历

雷浩先生：男，注册保荐代表人。现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自 201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具有多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负责或参与了杭电股份（603618）IPO、江河集团（601886）IPO、奥翔药业（603229）IPO 工作，以及万马股份（002276）重大资产重组及公司债、杭电股份（603618）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公开发行可转债、威龙股份（603779）非公开发行股票、瑞康医药（002589）非公开发行股票、三花智控（002050）重大资产重组以及其他拟上市公司的尽职调查及改制辅导工作。

樊石磊先生：男，注册保荐代表人。现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自 2012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负责或参与了杭电股份（603618）IPO、奥翔药业（603229）IPO、杭电股份（603618）再融资、威龙股份（603779）再融资等项目的承销保荐工作及数家拟上市公司的改制或辅导工作。